

PED分享办理流程

产品名称	PED分享办理流程
公司名称	深圳市讯科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九围社区洲石路723号强荣东工业区E2栋二楼
联系电话	0755-23312011 13380331276

产品详情

在欧盟市场上销售及流通的压力设备需要符合压力设备指令

(Pressure Equipment Directive PED 2014/68/EU) 的相关规范取得CE知识分享并加贴CE标志。

凡是设计压力超过0.5bar的设备，主要针对于：锅炉、压力容器、管道、蒸汽锅炉、热交换器、存储罐、压力附件（如阀门、压力计等）、安全附件等，无论其压力、容积为何，从设计、生产、测试方面满足ESR（Essential Safety Requirement）基本安全需求均须符合PED的规定。

什么是欧盟CE-PED知识分享

随着欧洲统一市场的建立和欧元的使用，为了促进承压设备在欧盟成员国内的自由贸易，尽可能的在最广泛的工业领域内实施统一的产品技术法规，欧盟与1997年通过了97/23/EC《承压设备指令》（PED指令），从2002年5月29日起，PED成为欧洲压力设备的强制法规。凡新投入欧洲经济领域（European Economic Area EEA）各国市场的压力设备和组件必须通过PED知识分享。在2014年时，PED指令更新为2014/68/EU，于2016年正式替代97/23/EC。

PED指令的适用范围及压力设备分类

PED指令适用于最大允许压力PS大于0.5 Bar的压力设备及组合件的设计、制造和合格评定。

包括容器（Vessel）、管道（piping）、安全附件（safetyaccessories）、压力附件（pressure accessories）及上述的组合件（assemblies）

其中的介质必须为流体（fluids），“流体”是指单相的气体（gas）、液体（Liquid）或蒸气（Vapour）及它们的混合物。流体可含有固体悬浮物。

PED根据不同的设备类型、不同的压力和参数以及不同的流体类别对设备进行分类（Category）。根据不同的类别及制造商状况决定不同的模式（Module）。值得注意的是：不同的模式下，有不同的程序，公

告机构参与程度不一，Category I一般不需要公告机构参与。

上述模式中，从上到下评估程序逐渐趋于复杂，并且各有不同的应用场景。需要注意的是，不同模式的简单和复杂程度只是针对设备的评估程序而言。对于制造商来说，无论压力设备是何种类别采用何种模式，均需采用同样的设计和制造水准以满足PED的基本安全要求。目前国内比较常用的模式是Module B+F以及Module G。

PED知识分享需要提交的技术文件

压力设备指令CE知识分享产品技术数据需求

- 产品尺寸及压力规格说明
- 产品使用材料说明
- 产品设计及测试依据标准（ASME，ANSI，API，BS，EN...）
- 产品外观图-产品设计图
- 品质系统文件（检验规范）（ISO 9001证书）
- 材料证明文件（物理及化学特性）
- 壁厚测试程序（水压，气压测试.）
- 测试报告（可于厂内进行测试）
- 英文使用手册
- CE/产品标牌

PED知识分享办理流程

- 1.咨询我司工作人员；
- 2.文件准备，提供文件资料；
- 3.产品测试，NB机构审核；
- 4.审核通过颁发证书；
- 5.压力设备粘贴CE标志就可以在欧洲经济区（EEA）内自由交易。